

關於 AI 學術倫理與規範參考

隨著生成式 AI 於學術應用日增，為協助老師因應此趨勢，研發處整理國內八所大學所訂定的 AI 使用規範（詳見附件）。建議您可先參考臺灣大學及成功大學的相關網站，這兩個平台內容最為豐富，供您在教學與研究上參考。

1. 臺灣大學

- ✧ 規範文件：「生成式 AI 工具之教學因應措施」及相關影片。
- ✧ 學術倫理：
 - AI 生成內容視為「個人通訊」，需標示來源，不得冒充原創。
 - 引用格式參考 APA、MLA 或 Chicago，詳見圖書館指引。
- ✧ 教學應用：
 - 教師需調整評量方式（如過程性評量），避免學生直接提交 AI 產出。
 - 提供 ChatGPT 應用影片，涵蓋原理、功能與限制。
- ✧ 研究規範：
 - 研究中需披露 AI 使用情況，驗證資料正確性。
- ✧ 資料來源：
 - [生成式 AI 工具之教學因應措施](#)
 - [圖書館引用指引](#)

2. 清華大學

- ✧ 規範文件：「大學教育場域 AI 協作、共學與素養培養指引」。
- ✧ 學術倫理：
 - AI 生成內容不得作為獨立成果，需結合人類原創性並標示來源。
- ✧ 教學應用：
 - 鼓勵教師將 AI 融入教學，提升效率並培養學生 AI 素養。
 - 強調實作與批判性思考，減少過度依賴。
- ✧ 研究規範：
 - 研究中需確保結果可重現，披露 AI 工具角色。
- ✧ 資料來源：
 - [AI 教學指引](#)

3. 臺灣師範大學

✧ 規範文件：「生成式 AI 之學習應用及參考指引」。

✧ 學術倫理：

- AI 生成內容不具著作權，需標示使用情況並驗證正確性。

✧ 教學應用：

- 教師：需於大綱中明示 AI 使用規範，提升教學品質。
- 學生：可輔助學習，但需加入個人分析。

✧ 研究規範：

- 需評估 AI 偏誤風險，敏感數據處理遵守法規。

✧ 資料來源：

- [生成式 AI 學習應用指引](#)

4. 陽明交通大學

✧ 規範文件：「生成式 AI 工具使用注意事項」（發布單位：學術倫理與研究誠信辦公室，2023 年 5 月 24 日）。

✧ 學術倫理：

- 使用生成式 AI 需遵守學術倫理，不得將其產出直接作為個人成果。
- 若使用 AI 生成內容，應標示來源並驗證正確性，避免抄襲或不實。

✧ 教學應用：

- 教師可將 AI 作為教學輔助工具，但需告知學生使用規範，並避免過度依賴。
- 建議調整課程設計與評量（如實作或原創性問題），確保學生學習成效。

✧ 研究規範：

- 研究中使用 AI 需於論文中註明其角色（如資料生成、分析），並確保結果可信與可重現。
- 避免輸入機密或個人資料至 AI 工具，確保資訊安全。

✧ 資料來源：

- [生成式 AI 用於學術之參考指引](#)

5. 成功大學

✧ 規範文件：「AI 及相關學習工具參考指南」（教師篇與學生篇）。

✧ 學術倫理：

- AI 生成內容需標示來源，不得直接作為成果提交。

✧ 教學應用：

- 教師：提供 AI 教學資源（如課堂互動、學術寫作工具）。
- 學生：鼓勵使用 AI 輔助學習，結合國內外資源。

✧ 研究規範：

- 研究中需披露 AI 使用，確保成果可信。

✧ 資料來源：

- [AI 教學資源－教師篇](#)
- [AI 學習資源－學生篇](#)

6. 臺灣科技大學：

臺灣科技大學制定了使用生成式 AI 的注意事項 [1](#)：

- (1) 使用 AI 工具時應秉持安全性、隱私性原則提問。
- (2) 禁止向 AI 提供涉及公務應保密、個人及未經學校同意公開的資訊。
- (3) 不可完全信任 AI 產出的資訊，使用時須確認其正確性。
- (4) 使用 AI 作為執行業務或提供服務輔助工具時，應適當揭露。
- (5) 使用生成式 AI 應遵守資通安全、個人資料保護、著作權與相關資訊使用規定。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www.cc.ntust.edu.tw/p/406-1050-132687,r1426.php?Lang=zh-tw>

7. 台北科技大學

- (1) 應用 AI 工具：用 AI 輔助教學設計與活動，確保內容可信、無偏見。
- (2) 使用規範：課程大綱列明 AI 使用限制，教師向學生說明。
- (3) 教學與評量：用實作、討論等多元方式評估學習成效。
- (4) 學生責任：指導學生適度使用 AI，標註生成內容並加個人觀點，負責作業並遵守規定。
- (5) 資訊安全：避免輸入個資或機密資料，保護隱私。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oaa.ntut.edu.tw/p/406-1008-129455,r11.php>

8. 雲林科技大學：

雲林科技大學於 2023 年 9 月 12 日通過了「生成式 AI 工具教學須知」，其中包括：

- (1) 教師可合理使用 AI 協助總結課程內容，供學生複習使用。
- (2) 教師應在課程大綱中明確說明 AI 使用規範。

(3) 引導學生進行知識溯源，不宜盡信 AI 產生的內容。

(4) 著重建構相關領域知識的基本觀念，避免大量記憶與背誦。

(5) 學生可將 AI 視為輔助學習工具，但需注意資訊正確性和智慧財產權。

資料來源：[https://aax.yuntech.edu.tw/images/content/教務章則/其他類/T13生成式 AI 工具教學須知\(112.9.12\).pdf](https://aax.yuntech.edu.tw/images/content/教務章則/其他類/T13生成式AI工具教學須知(112.9.12).pdf)

備註、本資料之整理過程與生成式 AI 工具 Perplexity 及 Grok 協作完成